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茲載列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重大合同簽約的公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4年7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東海先生、葛耀勇先生、劉春林先生、張東升先生、張新榮先生、呂貴良先生及宋占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有光先生、齊永興先生、宋建中女士及譚國明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900948

股票简称：伊泰 B 股

编号：临 2014—035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合同签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期，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 54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首期工程气化装置、净化装置、空分装置、尾气制氢装置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设备采购合同》以及《项目技术咨询服务合同》，将 54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首期工程建设项目发包给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并向其采购相关设备以及接受其提供的技术咨询服务。该工程预计于 2016 年 4 月机械竣工，合同总金额约 48 亿元人民币。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9.7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股 90.2%，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8%。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系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1117.SH）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469 亿元人民币。

截止本公告日，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54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实际开支未超过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该项目 2014 年投资计划限额。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九日